

# 財務委員會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9 年 5 月 7 日

總目 141－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在勞工及福利局開設下述常額職位，由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生效－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171,200 元至 187,150 元)

## 問題

勞工及福利局(下稱「勞福局」)需要首長級人員的專責支援，為新成立的兒童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領導一隊專責政策團隊及推進委員會促進兒童權益的議程，以提供秘書處支援、就跨政策局／部門與兒童相關的政策和措施提出政策意見，並統籌和協調相關政策局／部門就委員會討論的議題採取相關跟進行動。

## 建議

2. 我們建議開設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職銜為首席助理秘書長(兒童事務委員會)，由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生效。

## 理由

### 背景

3. 兒童的成長及發展是本屆政府的施政重點之一。行政長官在 2017 年 10 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提出成立委員會，匯聚相關政策局／部門和長期關心兒童權益的團體，聚焦處理兒童在成長中面對的問題。委員會已在 2018 年 6 月 1 日成立，由政務司司長擔任主席，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擔任副主席，成員包括多個相關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即教育局局長、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民政事務局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社會福利署署長、衛生署署長及民政事務總署署長)，以及 21 位與兒童事務相關的專家(包括醫療、教育、社會福利、法律、學者及少數族裔和家長代表等)。委員會是一個常設、以行動為主導，並主動回應訴求的高層次諮詢委員會，負責提供整體督導、制定政策方向、策略及工作優次，並將其納入政府的施政綱領，藉此推動及監察政策局／部門推行與兒童事務相關的各項政策措施，保障兒童權益和福祉。

附件 1 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 1。

4. 現時，委員會已展開工作，致力處理多項優先工作範疇，包括加強支援有特殊需要的兒童、加強協助少數族裔兒童融入社會、改善兒童的身心健康、改善為可能受到傷害的兒童提供的服務和小學及幼稚園的學校社工服務、考慮設立一個機制處理學生缺席問題，以及其他系統性事宜，特別是關於社會上要求設立中央兒童數據資料庫及制訂與兒童相關指標的事宜。

5. 與此同時，為推展其他重要工作範疇，委員會同意成立 4 個工作小組，即(a)研究及公眾參與工作小組、(b)宣傳兒童權利和發展、教育及推廣工作小組、(c)有特殊需要兒童事務工作小組，以及(d)保護兒童事務工作小組，以處理與兒童有關的多方面議題。該 4 個工作小組的工作範圍如下－

- (a) *研究及公眾參與工作小組* 聚焦進行研究及就兒童和公眾參與籌劃參與計劃。具體而言，工作小組會開展和監督 2 項重要研究，內容關於發展中央兒童數據資料庫及制訂與兒童相關的指標；就兒童政策、法例和服務的檢討提供意見，以識別需要改善的地方和填補服務不足之處；考慮提供有效途徑／舉辦論壇，以促進兒童參與，聽取他們對各項與兒童議題有關的意見，並鼓勵相關持份者的公眾參與；以及管理 1 項新

的資助計劃，供兒童團體及非政府機構等申請，以舉辦與兒童議題有關的推廣活動或社區項目。

- (b) *宣傳兒童權利和發展、教育及推廣工作小組*將聚焦透過公眾教育、推廣及兒童參與，宣傳兒童權益。工作小組會制定宣傳策略，舉辦各種公眾教育和宣傳運動及活動，以提高社會對兒童權益的認識和理解。在宣傳兒童權益的重要性及與兒童福祉和發展有關的議題方面，工作小組會鼓勵兒童直接參與。
- (c) *有特殊需要兒童事務工作小組*將聚焦處理有關有特殊需要兒童的事項，包括少數族裔兒童的需要及他們融入社會的情況，以及有特殊教育需要、需要住宿照顧服務或有發育遲緩風險的兒童。就此，工作小組急需處理大量相關議題，包括關於少數族裔兒童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及入讀大學的情況、兒童精神健康及與兒童醫院有關的事宜。
- (d) *保護兒童事務工作小組*將聚焦於可能受到傷害兒童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受到家庭暴力傷害的兒童、虐待兒童、學生自殺、教育發展及學業壓力、學生缺席，以及父母離異／單親家庭的兒童等。就此，工作小組急需處理的相關議題包括改善家長教育及兒童的家庭支援、加強支援父母離異／單親家庭的兒童、處理學生缺席的機制、以及善用預留給小學及幼稚園學校社工服務的額外資源等。

6. 勞福局負責委員會及其轄下 4 個工作小組的秘書處工作。鑑於急需開展研究及公眾參與工作小組負責的研究和管理資助計劃工作，以及宣傳兒童權利和發展、教育及推廣工作小組負責的各種公眾教育和宣傳運動，我們在人手緊絀的情況下已在 2019 年第一季先成立這 2 個工作小組，並期望在建議開設的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獲得通過和專責秘書處全面成立後，分別在 2019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盡快成立餘下 2 個工作小組，聚焦處理有特殊需要兒童及保護兒童的優先及急切建議，並支援委員會的工作和跟進其工作計劃。

急需開設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7. 政府高度關注兒童身心的健康成長，成立委員會是落實這項施政的重要措施。委員會的願景是確保香港是一個尊重及保障所有兒童權利、權益和福祉、聆聽兒童聲音的地方，讓所有兒童得以健康快樂成長，全面發展和充分發揮潛能。委員會的委員及公眾對委員會的工作抱有殷切期望，委員會亦需要推展日常的繁重工作。為確保委員會能有效履行職責，委員會需要 1 支由首長級人員領導的專責團隊，以提供政策意見及秘書處支援。考慮到委員會將要處理工作的性質、範疇、複雜性和牽涉跨政策局／部門的事宜，我們建議由 1 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領導專責團隊，並由 10 名非首長級人員(包括 1 名總行政主任、1 名政務主任、2 名高級行政主任、4 名一級行政主任、1 名一級私人秘書及 1 名助理文書主任)組成的秘書處支援委員會的工作<sup>註</sup>。擬議的專責政策團隊秘書處的主要職責包括－

- (a) 向委員會及其轄下 4 個工作小組提供政策支援、進行研究工作、統籌跨政策局／部門與兒童相關的政策和措施、撰寫討論文件及其他資料文件、管理年約 7,000,000 元的資助計劃、制定公眾參與計劃、籌備各項大型全港及個別地區的宣傳活動，以及針對如學校等特定羣組的活動；
- (b) 就兒童福利政策適時進行檢討，並提出相關的政策建議。當中包括有效地落實 2 份重要的顧問研究報告，即到校學前康復服務試驗計劃及幼兒照顧服務長遠發展研究報告；探討擴展現時的課餘托管服務及把服務涵蓋至學前兒童；以及制定相關政策並監督實施情況；探討加強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等措施；以兒童的權益為依歸，支援兒童的健康發展等；
- (c) 就委員會關注的範疇，統籌政策局／部門，以加強跨政策局／部門的合作及落實適當的跟進措施，例如加強教育局、食物及衛生局／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及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之間的合作，為有特殊需要兒童在幼稚園、升讀小學及中學時提供更適切的銜接和支援服務；統籌社署、醫管

---

<sup>註</sup> 政府在 2018-19 年度開設 1 名總行政主任、1 名高級行政主任及 1 名一級行政主任職位，以支援委員會的工作。因應委員會工作範疇不斷擴展，包括成立 4 個工作小組處理一系列的議題，政府會由 2019-20 年度起增撥資源予委員會，以加強對秘書處的支援。

局、警方等就懷疑受虐兒童提供的保護措施及合適的福利計劃；跟進改善為可能受到傷害的兒童提供的小學及幼稚園學校社工服務；

- (d) 協調及協助委員會督導相關的研究，尤其是發展中央兒童數據資料庫及制訂與兒童相關指標的 2 項重要研究，包括訂定研究的範疇、框架、目標、項目成果等並委托顧問進行研究，鼓勵相關持份者的公眾參與，並就促進公眾參與制定方案，例如考慮透過舉行聚焦小組及與持份者(尤其是兒童)會面，以收集兒童及公眾對發展中央兒童數據資料庫的意見，以及研究推展及落實相關工作的方法；以及
- (e) 監督宣傳和推行資助計劃，鼓勵持份者尤其是兒童參與；並制定宣傳策略以舉辦各種公眾教育和宣傳活動，例如考慮製作宣傳短片，介紹委員會及推廣兒童權益、透過社交媒體宣傳、舉辦鼓勵兒童參與及發揮其創意潛能的比賽等。另外，我們計劃舉辦以「愛兒童·童行」為主題的全港大型運動，透過與不同持份者及跨政策局／部門合作，增加社會對保障兒童權利和促進兒童權益的關注和理解。

由擬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首席助理秘書長(兒童事務委員會))領導的專責政策團隊的建議組織圖載於附件 2。

8. 鑑於兒童事務涵蓋的範疇廣泛、多樣和複雜，涉及多個政策局和部門的工作，我們認為上述專責政策團隊需要由 1 位在政策制定、執行和管理具備豐富經驗的首長級公務員領導，以便有效統籌和協調相關政策局／部門推進委員會的建議及採取相關的跟進行動，盡快處理一系列優先議題，讓兒童盡早受惠。因此，我們建議在勞福局開設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由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生效，以加強支援委員會的秘書處工作，並就委員會討論的議題提供政策意見。該名人員將擔任委員會的秘書，除了管理和監督屬下專責政策團隊向委員會提供的秘書處支援外，亦會統籌和協調各相關政策局／部門推行與兒童事務相關的工作。在進行有關成立委員會的公眾參與活動期間，有意見表示委員會應制定兒童政策。由於兒童政策涵蓋廣泛政策範疇，包括教育、健康、福利等，該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及其領導的專責政策團隊，可以在適當時候先行研究和檢視與兒童福利相關的政策議題(包括兒童住宿照顧服務及對父母離異家庭兒童的支援等)，以開展制定有關兒童政策的工作。隨着原來預算成立的 2 個工作小組倍增

至 4 個，委員會的工作範疇不斷擴展，工作量亦會相應增加(如新增課題的研究、統籌、撰寫文件等工作)，該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將需全力處理委員會的職務。擬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的建議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3，而該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將向負責兒童福利政策等事宜的勞福局副秘書長(福利)1 負責。把擬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包括在內的勞福局組織圖載於附件 4。

## 曾考慮的其他方法

9. 委員會的秘書處工作暫時由勞福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1 在其現有的職務範圍以外提供支援。雖然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1 負責的工作部分與兒童事務有關，特別是在兒童發展基金督導委員會督導及監察下就兒童發展基金制定管理基金的相關政策，但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1 主要負責的政策範疇實為向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監督社區投資共享基金的管理及為社區投資共享基金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監督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的政策；協助監督社署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的檢討和跟進工作；監察有關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服務的政策；監察有關社會福利設施的規劃、社會福利人員的訓練及人力策劃；統籌行政長官社會資助計劃；監察與獎券基金及攜手扶弱基金相關的政策事宜；執行向捨身救人者家屬提供經濟援助計劃；以及監察短期食物援助服務計劃的執行及檢討等。

10. 自行政長官在 2017 年 10 月發表《施政報告》，宣布政府計劃在 2018 年年中成立委員會以來，勞福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1 一直努力兼顧籌備委員會的工作及其後的匯報及跟進工作。不過，因工作量繁重及人手不足，委員會本身的工作和轄下 4 個工作小組需待專責秘書處成立後才可全面開展。現時，我們已盡力在 2019 年第一季先成立其中 2 個工作小組。我們期望開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和成立專責秘書處以統籌重要的委員會及兒童政策職務的建議能夠獲得通過，以便分別在 2019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成立委員會餘下的 2 個工作小組。

11. 我們亦已審慎考慮可否重行調配勞福局內其他首席助理秘書長的職務，以分擔擬設首席助理秘書長(兒童事務委員會)的職責，但發現並不可行。由於勞福局內所有首長級人員均需全力處理本身的職務，要在不影響他們執行現有職務的情況下承擔額外職務，在運作上並不可行。勞福局現時各首席助理秘書長的主要職責載於附件 5。

## 對財政的影響

12. 按薪級中點估計，擬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2,179,800 元，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為 3,074,000 元。就上文第 7 段所述的 10 個非首長級常額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8,316,540 元，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約為 11,278,000 元。

13. 我們在 2019-20 及其後年度的預算草案內已預留所需款項，以支付相關建議職位的開支。

## 公眾諮詢

14. 我們已在 2018 年 12 月 10 日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簡介開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的建議。委員支持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交這項建議。

## 編制上的變動

15. 過去 2 年，勞福局在編制上的變動如下－

編制 (註)	職位數目		
	目前情況 (2019 年 4 月 1 日)	2018 年 4 月 1 日 的情況	2017 年 4 月 1 日 的情況
A*	11#	11	11+(2)
B	33	31	31
C	78	73	74
總計	<b>122</b>	<b>115</b>	<b>116+(2)</b>

註：

A - 相等於首長級或同等薪級的職級

B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以上或相同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C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或以下或相同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 - 不包括根據獲轉授權力開設的編外職位

() - 獲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批准開設的首長級編外職位數目

# - 截至 2019 年 4 月 1 日，勞福局並無懸空的首長級職位

## 公務員事務局的意見

16. 公務員事務局支持開設建議的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該局考慮到擬設職位所須負責的職責和職務範圍，認為擬設職位的職系和職級均屬恰當。

##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的意見

17.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表示，有關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的建議職系是恰當的。

-----

勞工及福利局  
2019 年 4 月



## 兒童事務委員會

### 職權範圍

兒童事務委員會的願景是確保香港是一個尊重及保障所有兒童權利、權益和福祉、聆聽兒童聲音，以及讓所有兒童得以健康快樂成長，全面發展並充分發揮潛能的地方。為此，兒童事務委員會將會－

1. 就有關兒童發展及成長制定政策、訂定策略及工作優次，並監察其實施情況；
2. 加強和監察以整合和理順不同政策局／部門下與兒童有關的政策和措施，並與諮詢組織作出協調；
3. 檢討政府和非政府機構與兒童相關的服務，促進跨界別合作，並識別需要整合及改善的地方；
4. 推廣並宣揚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所列明的兒童權利，並讓兒童參與有關影響他們的事宜；
5. 管理應有兒童和持份者參與的推廣和公共教育項目資助計劃，並舉辦其他推廣活動；以及
6. 制定一個設有指標的框架，以監察及評估達致其願景的程度。

成員名單

主席

政務司司長

副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非官方委員

歐陽偉康先生

黛雅女士

鄭煦喬女士

鄭佩慧女士

周偉忠先生

鍾麗金女士

何志權先生

葉柏強醫生

甘秀雲博士, MH

李敬恩先生

雷張慎佳女士, BBS

馬夏邈女士

吳堃廉先生

潘淑嫻博士, MH

蘇淑賢女士

譚紫茵女士

曾潔雯博士, JP

黃梓謙先生

王曉莉醫生

王見好女士

黃貴有博士, MH

**當然委員**

教育局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社會福利署署長

衛生署署長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家庭議會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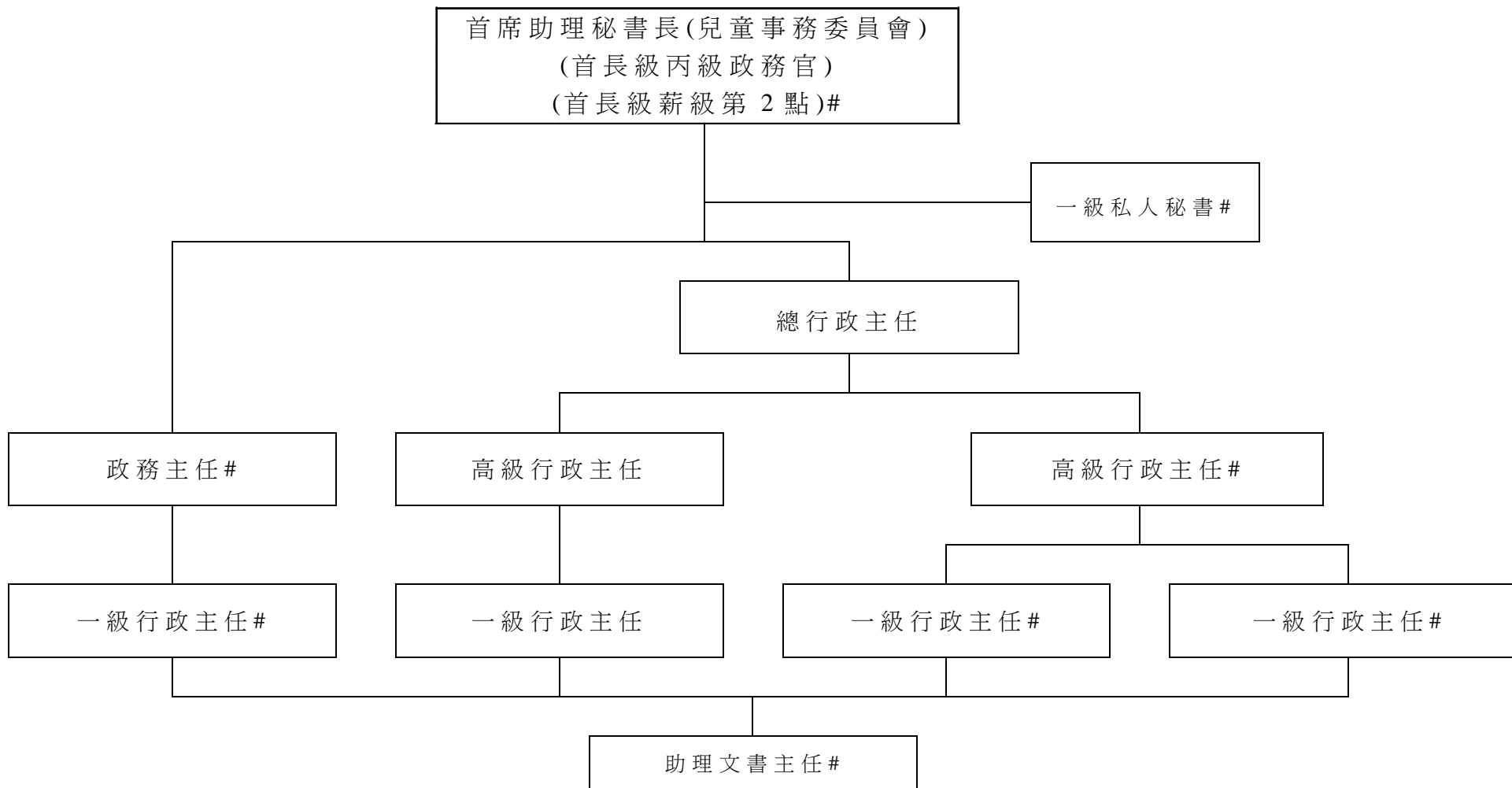
婦女事務委員會主席

**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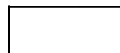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1

-----

勞工及福利局  
兒童事務委員會秘書處建議組織圖



說明



建議開設的首長級職位

# 計劃在 2019-20 年度開設的職位

首席助理秘書長(兒童事務委員會)  
建議職責說明

職級：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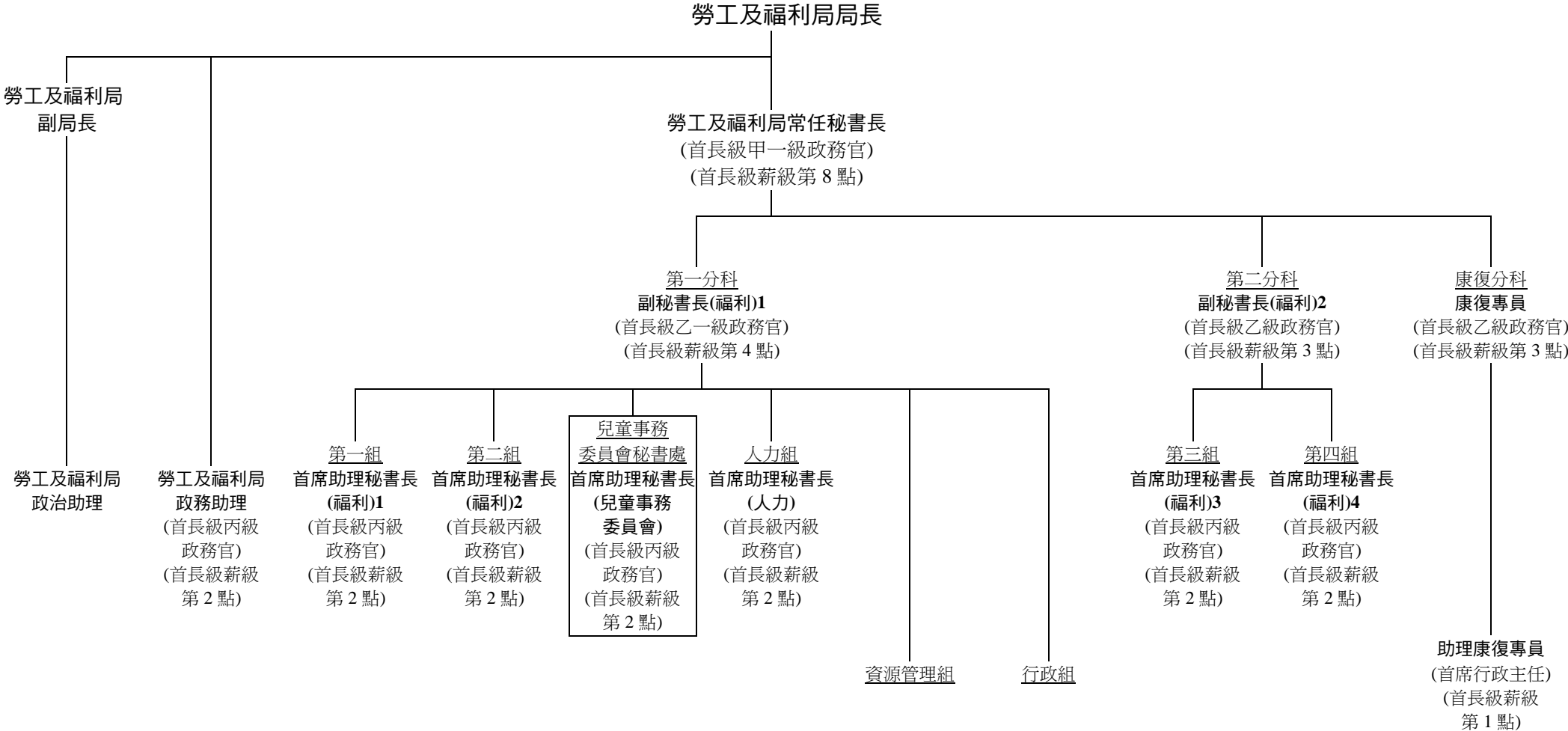
直屬上司：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福利)1

主要職務和職責－

1. 透過提供政策意見和統籌各政策局／部門就兒童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討論與兒童相關的議題提出的意見，支援委員會的工作。
2. 就兒童福利政策適當地進行檢討。
3. 協助委員會就與兒童相關的政策和措施，特別是跨越不同政策局的範疇，與相關政策局／部門聯繫，以及識別需要改善合作的地方。
4. 協助委員會監察關於兒童課題的研究，並就推展與相關持份者的公眾參與及兒童參與的工作以及推廣宣傳，制定和規劃整體策略。
5. 協調相關政策局／部門，以推進委員會的議程及其他跟進行動。
6. 向委員會轄下的工作小組提供政策意見，並協助工作小組監察相關政策局／部門的跟進行動。

-----

勞工及福利局組織圖



建議開設的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職位

## 勞工及福利局現時各首席助理秘書長的主要職責

職位／職級	主要職責／政策範疇
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1／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社會福利資助制度</li> <li>• 長遠社會福利規劃</li> <li>• 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li> <li>• 家庭、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服務</li> <li>• 違法青少年的康復服務</li> <li>• 社會工作方面的訓練及人力策劃</li> <li>• 為涉及照顧或保護事宜司法程序的兒童及少年提供法律代表服務計劃</li> <li>• 為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li> <li>• 就福利事宜與內地交流</li> <li>• 社區投資共享基金及社會資本發展</li> <li>• 行政長官社會資助計劃</li> <li>• 獎券基金、攜手扶弱基金及兒童發展基金</li> <li>• 向捨身救人者家屬提供經濟援助計劃</li> <li>• 短期食物援助服務計劃</li> </ul>
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2／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打擊家庭暴力的政策</li> <li>• 支援性暴力受害人的政策</li> <li>• 為婦女事務委員會及其工作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li> <li>• 促進本港婦女福祉和權益的政策和策略事宜</li> <li>• 促進政府推行性別主流化</li> <li>• 促進市民和公務員認識婦女事務的宣傳及教育活動</li> <li>• 婦女事務相關的調查研究</li> <li>• 與本港婦女團體和有關國際組織保持聯繫和溝通</li> <li>• 跟進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li> </ul>

職位／職級	主要職責／政策範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跟進《北京行動綱領》</li> <li>• 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li> <li>• 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li> </ul>
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3／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關有長期護理需要長者的政策事宜</li> <li>• 資助長期護理服務的編配機制</li> <li>• 為居家安老的長者提供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li> <li>• 為體弱長者提供的院舍照顧服務及持續照顧，包括牌照監管制度</li> <li>• 護老者支援及培訓</li> <li>• 安老服務界護理人手的供應及培訓</li> <li>• 落實有關安老計劃服務方案的建議</li> </ul>
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4／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包括綜援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li> <li>• 公共福利金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齡津貼</li> <li>— 長者生活津貼</li> <li>— 傷殘津貼</li> <li>— 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li> </ul> </li> <li>• 協調勞工及福利局的退休保障工作</li> <li>• 在職家庭津貼計劃</li> <li>• 推廣「積極樂頤年」，包括終身學習和長者義工計劃</li> <li>• 為亟需照顧的長者提供支援，包括有關虐老和長者自殺的事宜</li> <li>• 安老事務委員會秘書處</li> <li>• 協調勞工及福利局的扶貧工作，包括就扶貧委員會及其轄下各專責小組的工作提出意見</li> <li>• 協調勞工及福利局就關愛基金的社會福利措施提出的意見</li> </ul>



職位／職級	主要職責／政策範疇
首席助理秘書長(人力)／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人力資源統計及推算</li><li>• 職業訓練及再培訓</li><li>• 僱員再培訓局及製衣業訓練局的內務管理</li><li>• 持續進修基金</li><li>• 學徒計劃及成人教育資助計劃</li><li>• 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li><li>• 人才清單</li></ul>

-----